

德阳市消防员招录工作办公室

关于2023年度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消防员 招录体能测试、岗位适应性测试和心理测试的 公告

根据《四川省2023年度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面向社会招录消防员的公告》和《四川省2023年度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消防员招录工作实施方案》相关要求，现将体能测试和岗位适应性测试、心理测试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人员范围

通过现场复核和身体初检，结论均为合格的招录对象。

二、时间地点安排

时间：2022年8月13日（星期天）上午8时整。

地点：德阳市消防救援支队青海路特勤站（德阳市旌阳区一环路西一段98号）。

三、测试项目

（一）体能测试

必考项目：1000米跑为必考项目；

选考项目：根据招录对象前期网上平台个人报名选择的项目进行，不得更改项目。原地跳高和立定跳远任选一项、单杠引体向上和俯卧撑任选一项、10米×4往返跑和100米跑任选一项。

（二）岗位适应性测试

负重登六楼、原地攀登六米拉梯、黑暗环境搜寻、拖拽。

（三）心理测试

心理测试采取掌上终端闭卷答题，测试点安排候测区、测试区，将已测人员和人员对象分开。心理测试结束后，考生不得再进入测试点或在测试点附近逗留，不得将已答试题的内容以任何方式告诉其他考生和工作人员。

（四）测试结论

测试结论严格按照《2023年度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消防员招录体能测试和岗位适应性测试实施细则》规定执行（见附件2）。体能测试实行量化打分，单项设置最低分值，招录对象任何一项达不到最低分值的视为“不合格”，予以现场淘汰；岗位适应性测试标准分为“优秀、良好、中等、一般”，招录对象任何一项达不到“一般”标准视为“不合格”，予以现场淘汰。其中，测试项目及标准中“以上”、“以下”均含本级、本数。

四、注意事项

（一）招录对象携带本人身份证、准考证，按照规定时间于8月13日上午8:00前到达德阳市消防救援支队青海路特勤站，上午8:00正式开展测试，测试先后顺序按照分组进行；

（二）由于本次测试全部为高强度运动项目，请各位招录对象参加测试当天尽量穿宽松衣裤和运动鞋，以免在测试过程中造成伤害，同时参加测试招录对象需在考前签署《自愿承担招录测试安全风险承诺书》，不签署的取消招录资格；

(三) 招录对象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到达指定地点进行测试，逾期未到场的视为自动放弃，不再另行安排时间进行测试，不进入下一阶段招录考核；

(四) 心理测试环节结束后，测试结果由考务人员当场宣布，心理测试不设复试环节，凡测试结果不合格者予以淘汰；

(五) 考试中途，招录对象因某一项目不合格或者因个人原因选择放弃的，需在现场引导员的指引下前往工作席，在本人《消防员招录考试成绩登记表》以及《自愿放弃招录资格承诺书》上签字确认后方可离场，凡是不听从现场工作人员引导的、擅自离场的，因自身原因与工作人员造成冲突的，除取消本年度招录资格外，其本人信息将纳入四川省消防员招录办公室黑名单中，日后不得再报考四川省消防救援、森林消防队伍；

现将德阳市 2023 年度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消防员招录待体能测试、岗位适应性测试、心理测试人员名单和现场复核和身体初检不合格人员名单公示予以公示（见附件）。如需要反映情况，请以真实姓名于公示期内向市招录办以电话（0838-2657907）或书面形式反映，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12 日至 8 月 14 日。

德阳市消防员招录工作办公室

2023 年 8 月 12 日